

庆云县应急管理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711 号，以下简称《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国办公开办函〔2021〕30 号）要求，现公布庆云县应急管理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包括总体情况，行政机关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行政机关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的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六个部分。除特别说明以外，所列数据统计时限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众可在庆云县应急管理局门户网站（<http://www.qingyun.gov.cn>）政府信息公开专栏中查看和下载本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庆云县应急管理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贯彻落实《条例》及国家、省、市、县有关政府信息公开的工作要求，围绕应急管理职责职能，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以公开促落实、促规范、促服务。

（一）主动公开

2023 年，县应急管理局认真按照《条例》关于主动公开的规定，严格遵循“以公开为原则，以不公开为例外”的原则，以政府信息公开平台为依托，紧紧围绕应急管理事业改革发展，及

时公开政府信息，提高信息公开的程度和透明度。2023年，县应急管理局在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发布信息195条。

（二）依申请公开

2023年6月14日收到马梦宇通过网络形式提交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要求公开近五年庆云县较大及以上生产安全事故和其他重特大突发事件的预报、发生与处理情况。我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第711号）第三十六条第（二）项的规定，将该信息通过纸面形式、邮寄方式提供给申请人。

（三）政府信息管理

1.县应急管理局制定了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基本目录，将信息进行分类细化，使栏目内容更加清晰合理。并加强对政府信息公开平台日常管理运维，及时更新“政策法规”“工作动态”“灾害事故救援”“应急管理”“执法信息”等相关信息。

2.严格落实政府网站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有关规定，对发布的新闻宣传信息严格实施“三审三校”制度，没有发生网络安全责任事故和政府网站意识形态安全事件。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1.推进网站标准化建设。认真梳理网站栏目设置，分门别类将信息发布在不同子栏目中，及时发布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提高信息发布频率和效率，充分发挥政府网站作为政府信息公开第一平台的作用。

2.加强政务新媒体建设。借助微信公众号、视频号两个新媒

体平台，加强时政新闻、科普宣传、保障突发事件预警通告等的及时发布，第一时间通过新媒体及时准确发布权威声音，正确引导舆论。

（五）监督保障

安排专人负责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微信公众号、视频号也有专人负责日常操作运转。按照“一事一审”和“先审查、后公开”的原则，对拟发布的信息，严格按照“三审三校”流程，依法依规做好信息公开保密审查，未经审查和批准不得对外发布政府信息。

二、行政机关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度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1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52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行政机关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的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	0	0	0	0	0	1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 本年度 办理结果	（一）予以公开	1	0	0	0	0	0	1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1	0	0	0	0	0	1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3年，我局政务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但还是存在着一些问题和困难。一是信息公开的方式还不够多样化；二是部分科室信息公开意识不强，公开主动性需进一步提高，公开的信息质量需进一步加强。

针对存在的问题，下一步我局将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强化责任担当，深化公开内容，丰富公开形式，切实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规范化、标准化、常态化管理水平。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收取信息处理费的情况

依据《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本年度未收取信息处理费。

（二）本行政机关落实上级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情况

1.推进政策精细化解读。2023年我局未出台规范性文件。

2.加强公开平台建设。统筹推进政务新媒体与政府网站的协同联动、融合发展。我局现有“庆云应急管理”微信公众号与同名视频号两个政务新媒体账号，均已认证备案。聚焦应急管理、安全生产、防灾减灾知识宣传，及时更新，传播为民安全小常识，服务广大群众。

3.加强组织领导，落实保障措施。进一步理顺完善领导体制、工作机制，明确工作机构，配齐配强专职工作人员，完善政务公开方式和程序，提高政务公开工作的质量和水平。

4.推进管理公开。进一步加强权力配置信息公开，在政府网

站及时发布庆云县应急管理局权责清单。全面贯彻落实行政执法公示制度，依法公开行政许可和行政处罚。

5.推进结果公开。我局持续加强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年度工作报告编制工作，每年年初对上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进行全面总结，编制政府信息公开年度工作报告并及时通过庆云县政府网站向社会公布。

6.推进执行公开。在政府网站集中主动公开涉及公共利益、群众广泛关注的建议提案复文和有关工作动态等内容。加强公共突发事件信息公开，及时公开事故信息、事故预警、事故快报与处置情况。

7.规范依申请公开工作。做好依申请公开接收、登记、办理、调查、答复等各个环节工作。注重程序规范和实体规范，推动依申请办理的程序化、规范化、标准化。

8.充分利用各级各类新闻媒体平台。加强与宣传、网信等部门以及新闻媒体的沟通联系，充分运用广播、电视、报纸、新闻网站等各级各类新闻媒体资源，做好政务公开工作。

9.建立健全政务公开工作监督保障机制。加强对政务公开工作的考核评估和监督检查，发现问题及时整改。定期对政务公开工作进行评估总结，分析存在的问题和不足，提出改进措施和方案。

(三)本行政机关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

2023年，承办县级人大代表建议1件，县级政协提案4件，

办理结果均已在局门户网站进行公开。

(四) 本行政机关年度政务公开工作创新情况
无。

(五) 本行政机关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数据统计需要
说明的事项

无。

(六) 本行政机关认为需要报告的其他事项
无。

(七) 其他有关文件专门要求通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
告予以报告的事项

无。

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庆云县应急管理局办公室联
系。（办公地址：庆云县政务服务中心 A 座 505 室；联系电话、
传真：0534-3321139；电子邮箱：qyajjbg@dz.shandong.cn）

庆云县应急管理局
2024 年 1 月 17 日